

CB(4)778/17-18(01)

政府總部
運輸及房屋局
運輸科
香港添馬添美道 2 號
政府總部東翼



Transport and
Housing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ransport Branch
Ea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本局檔號 Our Ref. THB(T)CR 2/1016/2016
來函檔號 Your Ref. CB4/PL/TP

電話 Tel. No.: 3509 8173

傳真 Fax No.: 2509 8828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經辦人：胡日輝先生)

(傳真號碼：2840 0269)

胡先生：

2018 年 2 月 23 日交通事務委員會跟進事宜
廣深港高鐵香港段的營運事宜

2018 年 3 月 9 日就題述事宜的來函收悉。

就廣深港高鐵（高鐵）香港段的列車開行方案事宜，本局於 2018 年 2 月 8 日的回函已指出，高鐵香港段在開通初期的高峰期每日有 114 對列車前往福田、深圳北、虎門及廣州南 4 個短途站點。高峰期涵蓋香港的公眾假期與內地節假日及與之相連的周末、每年 7 月及 8 月暑假期間，以及內地春運時段，總共約為每年 130 天（佔全年三分之一）。

至於高鐵香港段的實際營運安排及最終的財務狀況將視乎政府與中國鐵路總公司（鐵總）的商討結果。政府正繼續就財務及相關事宜與鐵總進行商討，並會適時向立法會交通事務

委員會及公眾公布商討結果和營運安排的細節，以及因應與鐵
總商討的結果更新相關數字。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吳鴻輝



代行)

2018年3月16日

副本抄送：

路政署署長(經辦人：陳彩偉先生) (傳真：2714 5297)